

证券代码：831051

证券简称：ST 春秋

主办券商：中信建投

北京春秋鸿文化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监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四）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本次会议召开时间：2019 年 7 月 26 日 13: 00。

预计会期 0.5 天。

（五）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9 年 7 月 22 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会议地点

北京春秋鸿文化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提名王益佳女士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议案

管莹莹女士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监事职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提名王益佳女士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王益佳女士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联合惩戒对象的情况，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任职要求。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2) 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

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3) 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4) 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二) 登记时间：2019年7月25日13:00至16:00

(三) 登记地点：北京春秋鸿文化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天桥南大街1号B座三层春秋鸿

电话：010-83227989 联系人：武峥

(二) 会议费用：本次会议无会议费用，与会股东的交通、食宿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北京春秋鸿文化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北京春秋鸿文化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7月11日